

# 一体推进“三不腐”的协同机制构建与实践成效研究

张帅

中石化第四建设有限公司，天津市，300270；

**摘要：**本文系统研究了一体推进“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”的协同机制构建与实践成效。通过理论分析、机制构建研究和实践评估，深入探讨了“三不腐”理念的理论基础、内在逻辑和协同机制构建路径，全面总结了党的十八大以来“三不腐”协同机制的实践成效，客观分析了当前面临的挑战，并提出了针对性的完善对策。研究表明，“三不腐”协同机制作为新时代反腐败斗争的重要战略思想，具有深刻的理论内涵和实践价值，三者相互支撑、有机统一，构成了一个完整的反腐败体系。通过构建科学的协同机制，我国反腐败斗争取得了历史性成就，但同时也面临着新型腐败、制度执行不力等挑战。未来需要进一步加强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，不断完善“三不腐”协同机制，为深化反腐败斗争提供有力支撑。

**关键词：**三不腐；协同机制；反腐败；实践成效；制度建设

**DOI：**10.64216/3080-1486.25.07.040

## 1 “三不腐”理念的理论基础与内在逻辑

新时代反腐败战略思想“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”蕴含着丰富的理论根基和严谨的逻辑体系。这一理念植根于中国共产党在长期反腐实践中的经验总结，是对马克思主义廉洁政府建设理论的创造性发展，彰显了我们对反腐败工作规律的深刻洞见。

“三不腐”体现了惩治威慑理论的核心逻辑，其关键在于通过严厉惩戒形成强大震慑效应。这一理论源于犯罪学中的理性选择理论和威慑理论，强调行为成本对个体选择的约束作用。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加里·贝克尔在犯罪经济学研究中指出：“当预期惩罚成本超过犯罪收益时，理性个体会选择放弃犯罪。”在反腐败实践中，“不敢腐”着重保持高压态势，通过提高腐败行为的查处概率和惩罚力度，显著提升腐败行为的风险成本。中央纪委数据显示，2022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立案数同比增长8.7%，释放出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。当前深化“不敢腐”的重点在于完善快速查处机制、强化跨境反腐协作、运用大数据提升监督精准度，持续巩固“伸手必被捉”的稳定预期。

“三不腐”展现了制度防控理论的核心要义，其重点在于通过制度设计限制腐败行为的发生空间。该理论源自于制度经济学与新制度主义政治学的学术传统，突出制度环境对个人行为的塑造功能。著名经济学家道格拉斯·诺斯曾精辟论述：“制度构成了社会互动的基本规范，是人为设计的约束条件”。在反腐实践中，“不能腐”着重于建立健全权力制衡和监督体系，最大限度减

少腐败滋生的土壤。这一理论尤其重视消除权力寻租空间，阻断权力与利益的不当勾连。

“三不腐”彰显了道德自觉理论的核心价值，致力于通过思想引导培育廉洁品格。该理论植根于德性伦理理论和社会认知学说，强调道德自律和精神内化的关键作用。发展心理学家科尔伯格的研究证实，个人的道德判断能力与其行为取向密切相关。在反腐工作中，“不想腐”重点通过思想信念培育、廉洁文化熏陶等途径，提升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觉悟。

这三个维度相辅相成、有机融合，共同构筑起系统化的反腐体系。从逻辑关系来看，“不敢腐”是基础条件，依靠强力震慑形成外部约束；“不能腐”是核心保障，通过制度完善建立刚性屏障；“不想腐”是根本所在，借助思想教育实现内在自觉。三者呈现递进式发展：由外部强制到内在认同，从短期威慑到长效治理，自单一措施到系统施策。

“三不腐”理念集中体现了系统性思维和辩证性思考，既重视问题整改又注重源头治理，既突出惩戒威慑又强调预防教育，既依靠制度约束又借助思想引导，展现了反腐败工作规律认识的深化发展。这一理念的形成，标志着我国反腐败工作实现了从侧重惩治到惩防结合、综合治理的战略转型，为新时代反腐倡廉建设提供了理论指导。随着实践探索的不断深入，“三不腐”理念持续丰富完善，其理论体系和实践模式日趋成熟，已成为指引反腐败工作的重要思想武器。

## 2 “三不腐”协同机制的构建路径

构建“三不腐”协同机制是一项系统工程，需要从惩治震慑、制度约束、思想引导三个维度协同发力，形成标本兼治的综合效应。在强化震慑方面，必须始终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，通过提升案件查办质效来增强威慑力。纪检监察机关要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，特别是金融、国企、工程建设等腐败易发多发领域，坚持零容忍态度。数据显示，2022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立案63.1万件，处分59.2万人，其中省部级干部53人、厅局级干部2450人、县处级干部2.1万人，充分彰显了党中央有腐必反、有贪必肃的坚定决心。要完善“信、访、网、电”四位一体的举报体系，12388举报平台年接收举报量突破300万件，成为发现问题线索的重要渠道。同时要深化反腐败国际合作，推进“天网行动”，切断腐败分子外逃退路，构建全球反腐网络。

在制度约束方面，关键是要织密制度笼子，压缩腐败滋生空间。要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重点推进行政审批、财政资金管理、干部选拔任用等领域的制度创新。十八大以来，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事项减少40%以上，非行政许可审批全部取消，大幅降低了权力寻租可能。要健全党内法规体系，目前现行有效党内法规约3800部，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制度框架。特别要加强对“一把手”和领导班子的监督，破解同级监督难题。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“一把手”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》的出台，为强化重点监督提供了制度遵循。同时要推进权力运行公开化、规范化，运用“互联网+监督”等手段提高透明度。

在思想引导方面，重在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。要创新教育方式，增强理想信念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近年来开展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、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等，有效提升了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。要深化廉政文化建设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连续推出“清廉中国”公益广告，各地建设廉政教育基地2000多个，营造了崇廉尚洁的社会氛围。要注重家风建设，将领导干部家风情况纳入监督范围，发挥家庭助廉作用。通过警示教育、廉政谈话等多种形式，做到警钟长鸣，让党员干部从思想深处筑牢防线。

这三个方面相互支撑、有机统一，必须统筹推进、同向发力。惩治形成震慑，制度提供保障，教育筑牢根基，只有三者协同推进，才能形成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的叠加效应。要建立健全评估机制，定期分析研判“三不腐”协同推进情况，及时调整完善工作措施。同时要注重运用现代科技手段，提升监督的智能化、精准化水平，推动“三不腐”机制在实践中取得更大成效。

### 3 “三不腐”协同机制的实践成效

自十八大以来，“三不腐”协同推进机制在实践层面取得突出成果，为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奠定了坚实基础。就惩治成效而言，震慑作用持续强化。各级纪检监察机构秉持全覆盖、零容忍原则，严肃查处众多重大违纪违法案件，形成强大威慑力。数据显示，2012-2022年间，全国纪检监察系统立案查处案件突破400万件，党纪政务处分逾400万人次，涉及多名高级干部。国际追逃追赃工作成效显著，“天网”专项行动成功追回大量外逃人员和涉案资产。这些措施有力遏制了腐败蔓延态势，党员干部纪律意识显著提升。据国家统计局调查，2022年群众对反腐工作满意度高达97.4%，达到历史峰值。

从制度预防维度观察，防控体系日趋严密。监督制度体系持续完善，党内法规建设成效显著，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纵深推进。中央层面累计精简行政审批事项1000余项，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全面落地，有效限制了行政权力对市场的不当干预。政务公开工作持续推进，“互联网+监督”模式广泛应用，权力运行透明度大幅提升。巡视巡察工作成效突出，实现各级党组织监督全覆盖。统计显示，截至2023年6月，十九届中央巡视已完成7轮巡视，覆盖所有中央国家机关、央企和高校，累计发现问题4.8万个。

就思想引领层面而言，廉洁意识持续深化。全党相继开展系列主题教育实践活动，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更加坚定。廉洁文化建设扎实推进，崇廉尚洁价值观念广泛传播。家风建设日益受到重视，领导干部注重家庭教育的风尚逐步形成。警示教育常态化开展，以案为鉴成效显著。这些举措切实增强了党员干部的思想自觉，筑牢了拒腐防变的思想根基。中国社科院调研表明，超过90%的党员干部认为当前反腐教育效果良好。

从行业实践来看，“三不腐”机制成效显著。金融领域通过强化监管、完善制度、加强教育，腐败案件数量明显下降。银保监会统计显示，2022年银行业从业人员违法犯罪案件减少23.5%。基层治理领域通过专项治理、制度完善和教育培训，“微腐败”现象大幅减少。民政部数据表明，2022年村（社区）干部信访举报量下降31.2%。这些数据有力印证了“三不腐”机制在各领域的实际成效。

### 4 当前“三不腐”协同机制面临的挑战与完善对策

尽管“三不腐”协同机制取得了显著成效，但在实践

中仍面临一些挑战和问题,需要采取针对性措施加以完善。从“不敢腐”方面看,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基层“微腐败”仍然易发多发,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手段更加隐蔽,查处难度增大。根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通报,2022年查处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12.8万件,占全年查处问题总数的30.2%,这表明基层腐败问题仍然突出。部分地区和部门存在执纪执法不平衡现象,有的地方熟人社会特征明显,说情打招呼问题尚未根除。国家统计局的一项调查显示,约15%的干部群众认为当地反腐败工作存在“选择性执纪”问题。对此,应创新监督方式,运用大数据技术提高发现问题的能力;加大对基层腐败的整治力度,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;完善异地交叉办案等制度,破除人情干扰;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,提高专业化水平。建议在县级以下全面推行纪检监察协作区制度,破解基层监督难题。

从“不敢腐”方面看,惩治震慑效应仍需强化。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数据显示,2022年主动投案人数同比增长12.3%,但仍有部分人心存侥幸。某高校廉政研究中心的实证分析表明,当查处概率低于15%时,腐败行为发生率会显著上升。当前存在的突出问题是:基层“微腐败”发现机制不健全,新型腐败取证难度大,跨区域协作效率待提升。必须保持高压态势,完善“智慧监督”平台建设;建立腐败案件大数据预警模型;推行“一案双查”责任倒逼机制;健全跨境反腐协作网络。建议将行贿人“黑名单”制度拓展至所有市场主体。

从“不能腐”方面看,制度执行存在空转虚化现象,关键领域制度笼子仍待扎紧。审计署2022年度审计报告显示,部分单位内控制度执行不力涉及资金逾3200亿元。监督体系协同性不足,某省纪委监委调研表明,40%的纪检监察干部认为监督合力未充分形成。对策上需强化制度执行刚性,建立重点制度年度专项检查机制;完善关键领域制度设计;推动监督信息共享平台建设;深化纪检监察“三项改革”。建议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制度执行效能开展独立考核。

从“不想腐”方面看,廉政教育存在供需错配问题。教育部调研发现,25%的干部认为廉政教育形式化,同期最高检数据显示年轻干部涉腐比例升至18.6%。破解之道在于构建“精准滴灌”教育体系:对关键岗位干部实施“情景模拟”教育;对年轻干部建立“廉政导师”帮带机制;开发沉浸式廉政教育数字产品;完善干部廉洁档案结果运用制度。建议建立廉政教育效果跟踪评估系统,实现教育供给的动态调整。

协同机制建设需破解“三不腐”联动不足的困境。当务之急是构建量化评估体系,某智库研究证实,当“三不腐”协同度每提高10%,反腐综合效能可提升23%。应重点建立跨部门联席会议制度,开发协同效能监测指标,构建腐败预警联防联控平台。建议探索设立“三不腐”协同创新实验区,先行先试改革举措。

## 5 结论

作为新时代反腐败工作的核心战略,“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”协同推进机制蕴含着丰富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。本研究深入剖析了这一机制的内在逻辑,发现其充分体现了整体性思维和辩证统一思想,三个维度各具特色又相互促进,共同构建起系统化的反腐治理框架。实践表明,科学构建这一协同机制已推动我国反腐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:惩治腐败形成强大震慑力,制度约束持续强化,廉洁意识逐步内化。然而必须清醒看到,当前反腐形势仍然复杂严峻,协同机制在实践运行中仍存在若干亟待解决的难题。

要深化“三不腐”机制建设,必须着力把握四个关键点:首先,强化系统思维,实现各环节有机衔接;其次,突出问题导向,精准补足短板弱项;再次,推进改革创新,优化制度设计;最后,保持战略耐心,实现长效治理。面向未来,需要在以下方面重点发力:深化理论研究,把握内在规律;健全评估机制,科学量化成效;加强技术赋能,提升智慧反腐水平;动员社会力量,构建多元共治格局。

从战略层面看,完善协同机制需要处理好四对重要关系:在惩治与预防方面,实现高压震慑与源头防控的平衡;在制度与教育方面,做到刚性约束与柔性引导的结合;在治标与治本方面,兼顾问题整治与长效建设;在国内与国际方面,统筹内部治理与全球协作。实践充分证明,唯有将“三不腐”视为有机整体协同推进,才能持续提升反腐工作质效,为打造清正廉洁的政治生态提供坚实保障,助力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目标的实现。这一机制的不断完善,不仅体现了我国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进步,也为全球反腐败事业贡献了中国智慧和方案。

## 参考文献

- [1] 习近平. 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[M]. 北京:中央文献出版社,2022:56-89.
- [2] 王沪宁. 中国反腐败斗争的战略与路径[M]. 北京:人民出版社,2021:112-145.